

北海文史

第三辑

北海港区域范围的变迁和沿革

顾裕瑞 李志俭

北海港由水道、锚地、港池等水域，以及码头设施、作业区、办公和后勤基地等陆域构成。港口的功能是为腹地的经济和城市服务。因而它不但是一个特殊的运输生产单位，而且是一个改企合一的部门。其性质和经营业务，决定本身的腹地和区域范围是地区性的。随着航海技术的提高、抵港船舶吨位的增大，加上地貌的变化，以及政治、经济、军事的重大影响。北海港的主要位置和区域范围，古今已发生很大的变迁和演变。

北海港位于南流江入海口之南，昔称海门，自古为合浦门户。正如《合浦县志·与地志》（民国版）记载：“城南八十里之冠头岭崛起屈曲回抱而成北海港，扼船舶入港之口，有炮台数座与地角相联系本邑之锁匙也。”据《汉书·地理志》记载，早在西汉时期，台浦港口便与今印度半岛有海上交通和贸易来往，已有二千余年的历史。古代港口主要位置，一在合浦县的乾体，一在北海市冠头岭附近的南湾（漓）和北湾（今锚地一带），乾体位于南流江入海口，处于江海之交。自从东汉马援修凿桂门关以后，抵合浦的外国商窗往中原，可经乾体上溯南漓江，经北流河入珠江流域，再溯桂江、过灵渠、再沿湘江入中原。据《钦州县志》（嘉靖）卷九记载：古代我国中原商人“自静江水路以至容州，”自容州沿南江抵廉州，“自廉航海一日之程即交趾，则从静江面回二千余里可不役一尖”。由上反映出，乾体是古港主要位置。宋朝曾设廉州沿海巡检司，元朝又设市舶提举司，明朝复设市舶太监，税课太使管理港口。又据《广东通志》（嘉靖）卷一百九记载，明朝以前由合浦往东南亚的船舶，皆在冠头岭前发舟。六百年前，今南漓和锚地（俗称网门）已成为商船寄定之所。洪武八年（1375），明朝曾在南漓建镇海庙，由此反映出冠头岭附近亦是古港立要位置。清康熙年间，粤

海关设廉州口分关，后设高德、西场、沙岗三个分卡管理港口税收。因而，《古今地名志》曾把三叉港至冠头岭一带，称为北海埠。

1876年，中英《烟台条约》辟北海为通商口岸。次年，英国人设北海关，内设理船厅(港务司)专理港口事务。据清朝总理衙门税务处档案《光绪十五年通商各关警船椿总册》记载，北海关区域为：“从东京大界至涠洲海岛止”。1889年，涠洲岛由遂溪县划给合浦后，北海港管辖范围扩大到由雷州半岛西侧垒中越边界。此外，国民党政府交通部档案《交通年鉴》(1933年编)亦明文规定：“北海港疆界范围，自写石港以北起至雷州半岛经安铺折回，而西经北海、廉州、钦州、至中越交界点止。”由上反映出，建国前北海港区域范围曾包括铁山港、廉州湾和钦州湾。

1949年12月8日，北海市军政委员会曾派军代表黄万吉、陈琪分别接管北海关和国民党政府交通部广州航政局北海办事处(北海港务管理局的前身)。据港务局档案资料《北海港历资料》第二十卷记载，建国初期，港务管理机构全称为“中央人民政府交通部广州区港务管理局北海办事处。”其职责：“办理该港(自雷州半岛西侧至越南以北均属北海港)一切航政事务、海事、船舶登记、丈量、检查、船员登记及管理督导航商发展航业等。”此外，还从海关接回了有关的港口业务。1963年以前，北海港务办事处曾先后在东兴、防城、钦州、党江、犀牛脚、石头埠等处设港务所(站)，统管南流江、钦江水上运输，由此可见，建国初期至1963年北海港区域管理辖范围包括今广西钦州专区沿海。

1958年10月，北海港曾下放与北海航运处合并。1963年初，交通部决定收回北海港。同年2月8日，广东省人委以经字6号文件，通过湛江专置，北海市人委，北海航管处协商，正式达成《北海港航分管协议书》，将设在石头埠、钦州等处的所(站)交给北海航运处管理。此后，北海港区域范围缩小在北海市本市区域。1965年，由交通部审定，经国务院批准向世界公布的《北海港港章》规定：北海港水域，北界线为北纬 $21^{\circ} 31' 00''$ ，向东伸延至东经 $109^{\circ} 08' 55''$ ；南界线为北纬 $21^{\circ} 23' 15''$ ；东界线为东经 $109^{\circ} 05' 00''$ ，

向北延伸至常线止；西界线，东经 $108^{\circ} 59' 36''$ 。目前区域范围从引水锚地(距冠头岭 4.2 哩)至中站附近，南北长达三十余公里，从 1957 年至 1965 年间，北海港务处将设在外沙桥至高德油库一带的装卸作业区逐渐搬迁至谣港口作业区。1966 年交通部通知，将“广州海运局北海港务办事处”更名为“北海港务管理局，”为部属处级局建制。1970 年 10 月，交通部将北海港下放广西交通厅，后来属广西区航运公司。1985 年 4 月，广西区计委批准在石步岭动工兴建两个万吨级泊位，港口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